

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			
(2025年度)			
单位名称	上海市宝山区淞南镇综合行政执法队		
财政资金拨款方式	全额		
单位职责	创建文明城区、创建文明商铺与文明样板路、文明共建；促进依法行政工作，提高城管执法水平；保证职工工作、加班、大型整治行动等正常用餐需求，提升工作质量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，努力构建社区文明和谐。		
年度履职目标	有效提高道路精细化管理水平，提升工作质量，使职工投入精力搞好执法工作，调和社会冲突和社会矛盾，维护社会稳定。		
年度重点任务			
任务名称	主要内容（重点工作计划）		
城管案件法律咨询	城管案件法律顾问服务费、顾问费等，保证法律顾问在城管案件查处程序，推进依法行政中发挥重要作用。		
优秀商户奖励奖	文明城区创建、文明商铺创建与文明样板路创建、文明共建等。		
预算情况			
内容	预算情况		
部门整体预算总额（元）	14,867,007.00		
1、资金来源：（1）财政拨款	14,867,007.00		
（2）其他资金	0.00		
2、资金结构：（1）基本支出	11,010,507.00		
（2）项目支出	3,856,500.00		
年末在职人数	内设机构数		
0	0		
绩效指标			
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指标目标值
投入管理指标	预算编审管理	根据沪财绩【2022】13号文的规定要求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值	
	预算执行管理		
	预算绩效管理		
	资产管理		
	预算透明度		
	内部控制管理		
	预算信息化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用餐标准	=30.00(元)
	质量指标	城管案件查处程序	规范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法律履职完成率	较高
	社会效益指标	维护社会和谐稳定	优良
	生态效益指标	提高城管管理水平	提升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制度健全	健全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市民满意度	满意